

## 國立中正大學體育中心第 188 次中心會議紀錄

時 間：105 年 12 月 14 日(星期三)中午 12 時 30 分

地 點：體育中心第一會議室

主 席：林主任晉榮

記錄：曾素菽

出席人員：陳俊民組長、陳永洲組長、何承訓組長、張小美組員、王庭瑄小姐、彭珈瑩小姐、古鈴婉小姐、林書寧小姐、林怡萱小姐、曾素菽小姐、陳奇鈺先生、王文輝先生、江宏章先生、江永堪先生、劉孟修先生、黃坤鈴先生(請假)、羅愿先生(請假)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

貳、各組工作報告：略

參、宣讀上次會議紀錄

決定：確認。

肆、主任指示事項：

**教學活動組：**

- 一、106 年度體育聯合年會將由本校舉辦，由本中心、運動競技系、體研中心共同合作辦理。

**場地器材組：**

- 一、省電設備裝設先以走廊和廁所為主，加裝自動感測裝置，感應人員進出。
- 二、各修繕維護工程請按月規劃，次序進行，使經費平均使用，進度有效掌控。

**營運開發組：**

一、年節相關事項：

- (一)請協助布置聖誕樹。(12/16 已完成)
- (二)請準備印製賀卡。
- (三)若需要電子賀卡，請體研承芳小姐協助。

二、場地借用系統請持續進行。

三、運動訓練班請先規劃出課表，再視實際報名人數是否成班來開課。

四、大型場地租借 DM 發送以大型企業、公關中心及政府機關為主，可以四大商會：青商會、扶輪會、獅子會及同濟會為客群目標。

## 伍、報告事項

### 報告事項一

報告單位：場地器材組

案由：有關教育部體育署 106 年補助各學校新建、修整建棒球運動場地實施計畫進度，提請報告。

說明：本案修整建經費經建築師初估總計 18,550,000 元，預計申請計費為 17,625,000 元，自籌經費 927,500 元。

決定：

- 一、建議參考羅東棒球場的設計方式，將球員與觀眾的洗手間區隔開，若與目前規劃不同，請重新估算經費。
- 二、請提中心會議報告。

### 報告事項二

報告單位：體育中心

案由：有關各組 106 年度各項活動規劃時程，提請報告。

說明：

#### 一、教學活動組

| 序號 | 活動                 | 時間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  | 申辦 108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  | 即日起-106 年 1 月 26 日前 |
| 2  | 106 年大專教職員工網球錦標賽   | 1 月 21 日-1 月 23 日   |
| 3  | 106 年全大運報名截止       | 即日起-106 年 2 月 22 日前 |
| 4  | 105 學年系際盃球類競賽      | 3 月-4 月             |
| 5  | 106 年全大運           | 5 月 5 日-10 日        |
| 6  | 2017 年正興城灣盃四校交流賽   | 5 月 20 日-21 日       |
| 7  | 106 學年新生盃球類競賽      | 9 月-10 月            |
| 8  | 106 學年第 28 周年校慶運動會 | 10 月 28 日           |

#### 二、場地器材組

| 序號 | 事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時間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  | 田徑場 PU 跑道及司令台整修工程<br>(分案處理) | 1. PU 及司令台 12 月 1 日開標，<br>預計 106 年 3 月結標<br>2. 司令台及室裝預計 106 年 7 月<br>結標 |
| 2  | 壁球室空調主機招標案                  | 預計 106 年 2 月結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3  | 體育館壁磚剝落工程                   | 預計 106 年 1 月支出請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|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|
|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4 | 其他依年度預算執行採購 | 依預算計畫執行 |
|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|

### 三、營運開發組

| 序號 | 事項                 | 時間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  | 舉辦育樂營活動            | 1-2 月(寒假)、7-8 月(暑假) |
| 2  | 運動故事館與鄰近國小合作試辦戶外教學 | 106 年 1-6 月         |
| 3  | 辦理運動訓練班課程          | 全年                  |
| 4  | 宣傳場地租借業務，以大型場地租借為主 | 全年                  |

決 定：

- 一、場地租借業務請針對各項進度，如新聞露出、宣傳…等業務加以規劃時程。
- 二、餘洽悉。

陸、提案討論

提案討論一

提案單位：營運開發組

案 由：有關 106 年農曆春節期間體育場館開放時間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106 年 1 月 27 日（五）至 2 月 1 日（三）為農曆春節假期。
- 二、自 106 年元旦開始，工讀金之基本工資調漲為 133 元，且國定假日上班，應加倍給予時薪。過往體育中心寒假值班工讀生之主力為僑生，然經調查，今年寒假返鄉之僑藉工讀生人數較多，恐無法因應春節期間提早開館。
- 三、基於說明二之事項，本組研擬 106 年春節假期仍維持年初六（106 年 2 月 2 日）開館，如需提早開館營運，建請僅於年初四至年初五（106 年 1 月 31 日至 2 月 1 日）開放高爾夫球場對外營運即可。

決 議：

- 一、春節期間 1/28(初一)至 2/1(初五)以開放高爾夫球場和體育館為主，開放時段為下午 3 點到晚上 9 點。
- 二、開放時段所需人力請場器組及營運組配合辦理。

## 提案討論二

提案單位：營運開發組

案由：有關輕食區用餐區空間場地租借費用調整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現行輕食區用餐空間之場地租借標準仍比照一般教室收費，實過於低廉，擬比照第一會議室之收費標準，酌予調整。

二、調整後，每時段（3 小時）之收費為：

（1）校內單位：平日 500 元；例假日 600 元。

（2）校外非營利機構：平日 1,000 元；例假日 1,200 元。

（3）校外營利機構：平日 2,000 元；例假日 2,400 元。

三、為維護場地整潔，凡團體租借場地擬於體育館內用餐，需繳交押金，如租借者未復原場地，則沒收押金作為清潔費用，若押金不足支付賠償費用時，則由租借單位補足。押金之收費標準為場地租借費用之 30%，惟不得低於新台幣 1000 元。

決議：

一、修正通過體育場館使用管理要點之收費標準。

陸、臨時動議：

一、有關輕食區包場時，是否可照常營運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包場時視為整個場地借用，若有購票，照常營運。

柒、散會：14:50